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11 年儲備法官助理甄試
第二試【電腦中文輸入測驗、口試】
應試人員名單及相關事宜

壹、應考人員名單及梯次：請參閱本院 111 年儲備法官助理甄試第二試應考名單暨電腦測驗座位表。

貳、時間、地點：

一、日期：111 年 6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

二、時間：

梯次	報到	預備	電腦測驗	口試
一	13:40-13:50	13:50-14:00	14:00-14:20	14:30 開始
二	14:40-14:50	14:50-15:00	15:00-15:20	15:30 開始
三	15:40-15:50	15:50-16:00	16:00-16:20	16:30 開始

一、請於報到時間至本院 1F 大廳等候引導入場。

二、請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等具有照片之**雙證件正本**以供查驗，**未攜帶正本者，一律不得參加考試。**

三、電腦測試：採「中文看打」方式測試 2 次，取其中最高者為成績。

四、電腦測驗不列入總成績計算，惟未滿 35 字為不合格，**不合格者不得參加口試。**

三、地點：

(一)電腦測驗：本院 5 樓電腦教室。

(二)口試：本院 1 樓參審員/司法警察休息室。

參、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工作，請考生配合如下：

一、請配合於本院 1 樓大門口測量體溫，如有發燒之情形(額溫 37.5 度

以上)，不得進入應試。

二、請應考人務必配戴口罩入場應試，除查核身分時配合取下口罩外，請全程配戴口罩。